

东营市七旬退休教师练敏芹被构陷

【明慧网】东营市 70 岁的退休女教师、法轮功学员练敏芹于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连续两次被东营滨海公安局基地分局警察非法抄家，之后被所谓“取保候审”。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练敏芹被构陷至检察院。

三月五日，练敏芹被强迫到国保大队，后得知是检察院的人做笔录。

练敏芹，一九五五年九月出生，胜利油田胜中社区供应幼儿园退休教师。以前她 1.63 米的个头，体重却不到 100 斤，面黄肌瘦，浑身没劲，感冒发烧是常有的事。特别是困扰她大半生的鼻窦炎，一到天凉头疼欲裂，带脓鼻涕擦不完，苦不堪言。一九九七年八月她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体重由原来不到 100 斤长到 120 斤，面色由原来的黑黄变得白里透红，和同龄人比显得很年轻。无病一身轻，心胸也开朗了。她时常提醒自己按照大法真、善、忍要求做，在哪里都要做一个好人。在家里不再为一点小事跟丈夫吵架，遇事能站在他的角度上去考虑问题，体贴关心他，家庭和睦了；在单位里不论领导分配什么活都没有任何怨言。当买断工龄后，幼儿园的领导返聘她当食堂管理员。当时还有好几个在职职工想干，练敏芹想让给她们，领导却说：“练老师，我就相信你，你就当是帮帮我的忙吧。”

因在大法修炼中身心受益，她总想把大法的美好告诉世人。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下旬，练敏芹外出讲真相被人拍照，此人是一便衣男警察。一周后，东营市滨海公安基地分局警察突然闯进练敏芹家，警察称她被人举报，然后就进行非法抄家，抢走了家里的大法经



书、师父法像等私人物品，之后练敏芹被所谓“取保候审”三个月，同时她被强迫缴纳了一万元所谓“保证金”。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恶首江泽民发动迫害法轮功运动后，因坚持修炼讲真话，练敏芹曾遭受中共骚扰、非法关押、非法拘留的迫害，现今练敏芹再次遭到中共警察绑架构陷迫害。

事实上，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福益家庭社会，提升大众道德，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

《宪法》第三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都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和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根据宪法的规定，信仰、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一个人信什么或不信什么，是一个人的自由意志的体现，是天赋人权，是《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都无权干涉。

中共江泽民集团对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颠倒了所有的是非善恶，败坏了社会道德，同时也使中国的法制越发黑暗，给中国社会带来了无法估量的

损失，从今日中国“假、恶、斗”遍地，道德沦丧，贪污腐败，就可以看出来。所有的中国人都是这场迫害的受害者。

相关信息

东营市东营区检察院地址：东营市东营区井冈山路 910 号

电话：0546-3012151

滨海公安局基地分局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淄博路 210 号 邮编：257092

基地分局办案中心：0546-8506466、8506467

东营市滨海公安局国保大队长王保信：18205461653

国保大队长安茂森（退二线）18205461695◇

揭露中共“天安门自焚”骗局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上图为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图片。汽油燃烧，火温可达 500 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中，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头发也没烧坏。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

利津县二中女教师高振秀被诬判三年半

【明慧网】东营市利津县二中教师、法轮功学员高振秀女士，日前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现被非法关押在山东省女子监狱。望知情者曝光迫害高振秀的负责人的信息。

高振秀约五十多岁，她是利津县二中老师，一九九九年之前开始修炼法轮大法。高振秀工作兢兢业业，处处为别人着想，与人为善。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学校因高振秀修炼法轮功，将她调离教学岗位，改做后勤工作。高振秀曾多次被中共人员绑架、关押，被非法劳教、判刑。

二零一九年四月，高振秀出于对学生的关心和爱护，给学生讲述法轮大法真相，被学生家长恶告到校长李新民那里。李新民把高老师绑架到利津县公安局，后经国保大队副队长盖聪聪等人构陷，二零二零年一月，法院对高振秀诬判一年，把她非法关押到山东省女子监狱。无端的迫害也给她的家人造成了极大的伤害。高振秀的家属找到校长，校长李新民也后悔了，曾去要人，可警察说：“送好送，（要放人）你说了可不算”。

出狱后的高振秀被学校非法开除，失去了工作和收入，她只能靠打工维持生活。



二零二四年六月份左右，高振秀在公交车上讲真相被当地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后回家。不久她被通知开庭，高振秀抱着救度世人的善心给公检法人员写劝善信，不久高振秀在自己打工的饭店被公安局警察绑架到法院，后来她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高振秀在东营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了六个月后，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继续非法关押至今。

利津县公安局：

地址：东营市利津县利一路136号，邮编257400

电话：0546-5183735、0546-5183723、0546-5183700、0546-8926085

局长：杜海峰

国保大队副队长盖聪聪
15963876177

利津派出所：

地址：东营市利津县利一路111号，邮编257400

电话：0546-5183881

所长：赵顺刚

陈庄镇派出所：

地址：东营市利津县陈庄镇盛苑路69号，邮编257451

电话：0546-5183650、0546-5183574、0546-5651002

所长：胡明武

利津县第二中学：

地址：东营市利津县滨港路45号，邮编257499

电话：0546-5653039

校长李新民 13954697688◇



迫害法轮功者将面临什么

法律的审判

按照中国目前的法律，在中国修炼法轮功一直是合法的。对法轮功的迫害是中共头目江泽民利用手中权力，超越国家体制，私自发动的对一个信仰群体的政治迫害，没有任何法律依据。

迫害法轮功的人，根据其行为涉及：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非法拘禁罪、刑讯逼供罪、故意伤害

罪、故意杀人罪等十四项。不久的将来迫害者将面临法律的审判。

2006年1月1日生效施行的《公务员法》第54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再加上“依法治国”、“依宪治国”、“错案终身追究制”、“责任倒查制”等新政，已经堵死了执行违法决定或命令而逃脱法律责任的退路。

入美国将面临制裁

《全球马格尼茨基人权问责法案》旨在授权美国政府制裁全球违反人权者和贪腐者。法轮功学员正在收集、整理相关中共恶人的犯罪事实，向美国国务院提交。中共人权罪犯们将面临不准进入美国境内、冻结美国境内全部资产等制裁。

除了这两点，据明慧网报道，因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的实例不断在增加。善恶有报，迫害法轮功者最终将面临天理的惩罚。◇